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通報

速別：最速件
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6 日
承辦人：警務正周倍寬
聯絡電話：(警用) 734-3061

- 一、本局為因應現階段治安工作勤、業務需要，經依相關適任人員之職期年資、品操學能、工作績效、職務歷練及發展潛能等原則通盤檢討，期使各員適才適所，發揮所長，提升維護治安效能。
- 二、本案調整人員（計 5 員）統一於 113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一)辦理交接【到任】。

編號	新任職務	姓名	原任職務	備考
1	法制室 秘書	黃碩傑	公共關係室 主任	
2	公共關係室 主任	李仁寧	秘書室 主任	
3	秘書室 主任	林柏宏	督察室 主任	
4	督察室 主任	楊博淞	法制室 秘書	
5	民防管制中心 第五序列專員	徐大宏	行政第五序列專員	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保安警察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各科、室、中心

副陳

警政署駐區督察室、局長室、副局長室(一)、副局長室(二)、副局長室(三)、主任秘書室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